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延长担保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均系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单位担保（均系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的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的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概述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海药”或“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江苏普健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普健”）提供担保额度 5000 万元，担保期限自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现因江苏普健项目分期建设的需要，同时在业务办理中，根据银行对担保期限的要求，拟将对江苏普健向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期限延长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8 年，具体的担保日期及期限以银行最终批复为准，担保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

2021 年 12 月 18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江苏普健药业有限公司延长担保期限的议案》，并授权管理层签署相关协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苏普健药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22MA1X3NWU75

法定代表人：杨思卫

成立日期：2018年8月27日

注册资本：11167.84万人民币

住所：盐城市滨海县滨海医药产业园丹桂路8号

经营范围：药品生产（除危险化学品），药品技术研发及其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股权结构：海南海药持有江苏普健 30.54%的股权，海南海药控股子公司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江苏普健 25.87%的股权，江苏汉阔贸易有限公司持有江苏普健 37.61%的股权，滨海医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持有江苏普健 5.98%的股权。

江苏普健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25,349,762.79	740,858,251.99
负债总额	550,472,213.68	623,184,532.16
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550,472,213.68	623,184,532.16
净资产	74,877,549.11	117,673,719.83
负债率	88.03%	84.12%
	2020年5-12月（经审计）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1,675,246.44	63,006,549.93
利润总额	-118,905,819.92	-49,553,982.25
净利润	-125,855,844.27	-50,324,029.2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将在上述审批的担保额度及期限内向江苏普健提供担保，每笔担保金额

及担保期间由具体合同约定。上述核定担保额度仅为公司可提供的担保额度，公司将根据江苏普健资金使用需求情况与相关金融机构逐笔签订担保合同。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经查证，本次担保对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为控制担保风险，江苏普健的其他股东江苏汉阔贸易有限公司未提供同比例担保，但其以持有的江苏普健全部股权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措施。江苏普健的其他股东滨海医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其属于滨海县所属的国有投资管理平台，未向公司派出管理人员，未提供同比例担保。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必要的资金需求提供担保，主要是为满足其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被担保公司提升经营效率，保持经营稳定。公司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控股子公司的经营管理进行控制，公司具有充分掌握被担保公司现金流向的能力，担保风险可控。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为 416,000 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 226,617.50 万元，实际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7.06 %，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合并报表子公司。此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存在担保对象重庆亚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生逾期，公司承担担保责任 14,879 万元（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1 年 3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向参股公司重庆亚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及担保的进展公告》及 2021 年 6 月 5 日披露的《关于履行对外担保连带责任的公告》），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目录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